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9日午间披露了《关于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告中限制性股票注销日期披露错误，现予以更正如下：

更正前：

1、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2、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更正后：

1、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5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手续。

2、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登记手续。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9日